

活出恩慈生活的影響力(一)

路得記 2:14-23

莊劉真光 師母

前言

路得找到了她要找的人,是能夠照顧她婆婆的人.雖然波阿斯超過常規的,慷慨的對待路得,路得的回應不是僅僅向波阿斯表達她的感激,她乃是不罷休的要促使波阿斯再進一步做甚麼,來供應她婆婆.於是路得所行的恩慈使波阿斯與拿俄米都發生了改變.

I. 路得所行的恩慈影響波阿斯(得 2:14-16)

1. 波阿斯向路得所做的行動(2:14)

- A. 「在吃飯的時候」
- B. 波阿斯邀請路得一起吃午餐
- C. 「所以她在收割的人旁邊坐下」
- D. 波阿斯親自服事路得
- E. 「她吃,而且吃飽了,還有剩餘的。」

2. 波阿斯對僕人的命令(2:15-16)

- A. 當她(路得)起來去拾麥穗時(2:15a)
- B. 波阿斯給予僕人的命令(2:15b-16)
 - 1) 「讓她甚至在打捆的麥穗中拾取,不可責備她。」(2:15b)
 - 2) 「並要故意為她從禾捆中抽一些出來,留下來,她可以去拾取,不可斥責她。」(2:16)

3. 總結

II. 波阿斯所行的恩慈影響拿俄米(得 2:17-23)

1. 路得拾取麥穗的成果(2:17-18)

- A. 「這樣路得在田裏拾取麥穗直到傍晚」
- B. 「然後她把所拾來的麥穗打了,約有一伊法大麥.她拿起來,並進入城裏去。」
- C. 「她婆婆看見她所拾取的.她也把她吃剩下的拿出來,給拿俄米。」

2. 拿俄米與路得之對話(2:19-22)

- A. 拿俄米向路得發出詢問(2:19a)
 - 1) 拿俄米提出二個問題
 - 2) 拿俄米宣告祝福
- B. 路得的回答(2:19b)
- C. 拿俄米的回應(2:20)
 - 1) 拿俄米針對波阿斯宣告祝福
 - 2) 拿俄米向路得說明波阿斯與他們的關係:「這人是我們的一位親屬,他是我們的近親贖回者之一或有買贖權的近親之一。」

- a. 「近親贖回者/有買贖權的近親」(kinsman-redeemer)
 - b. 因此近親的贖回者就說明了供應
- D. 路得的補充說明(2:21)
- E. 拿俄米的回應(2:22)
 - 1) 拿俄米稱路得為「我的女兒」
 - 2) 拿俄米說:「這是好的,你與他的女僕一起出去,不叫其他人遇見你在別人的田裏或不叫其他人在別人的田裏虐待你。」
3. 落幕(2:23)
- A. 「所以她就緊緊的跟波阿斯的女僕在一起拾取麥穗,直到大麥的收成與小麥的收成結束。」
 - B. 「她與她婆婆住在一起」

III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路得向她婆婆所行的恩慈(2:11),使波阿斯發生了改變,使他向路得施恩慈.不但如此,波阿斯向路得所施的恩慈,進一步使拿俄米也發生了改變,使她也向路得施恩慈.這是一種活出恩慈生活的影響力,是一種潛移默化的影響力.在此,我們看見一個連鎖反應發生了.除此以外,拿俄米在 1:8-9 與波阿斯在 2:11-12 對路得所宣告的祝福,事實上已經開始實現在路得身上.並且他們自己成為神所使用的器皿,來使路得得著耶和華向她所施的恩慈.
2. 耶和華是向祂百姓施恩慈的神.在立約的關係之下,祂將自己委身作祂百姓的神.祂的信實堅定不移的眷顧,引導,保護,供應與拯救他們.祂從未停止向祂的百姓施恩慈.祂對祂的百姓,對拿俄米的供應是極豐富的供應.
3. 路得不改變的照她向拿俄米所宣告的,完全與永久的委身於拿俄米而行.

討論問題:

1. 你是否活出正面的義的生活/恩慈的生活而影響其他人? 亦或相反的負面影響(加 2:12-13)?
2. 請繼續默想「神的恩慈」,渴望真知明白.